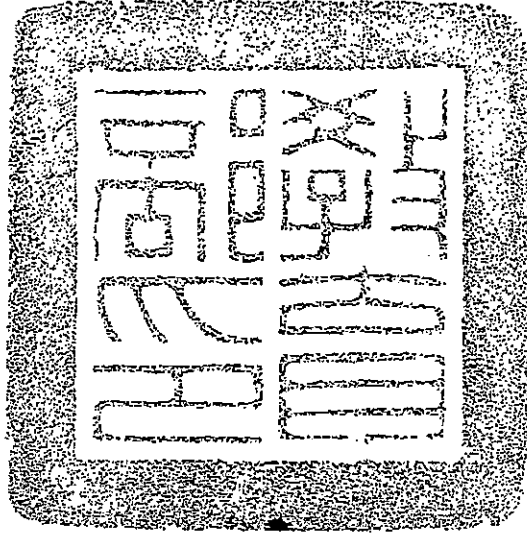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令

地 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976923  
聯絡人：黃進財 電話：02-77365761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8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參字第0980131929C號



修正「教師請假規則」部分條文。  
附修正「教師請假規則」部分條文

部長 鄭瑞城